

十月·惊蛰文库

图像与花朵

遥远 著

出版社

图像与花朵

遥远
草



十月·惊蛰文库

华艺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惊蛰文库. 第 1 辑/十月杂志社主编. - 北京: 华艺出版社, 2004. 8

ISBN 7-80142-591-X

I. 惊… II. 十… III. 文学-作品综合集 IV. 1217. 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4) 第 082323 号

惊蛰文库: 图像与花朵

作 者: 遥 远

策 划: 凌 翼

责任编辑: 宋福江

装帧设计: 平 宇

出版发行: 华艺出版社

社 址: 北京北四环中路 229 号海泰大厦 10 层

邮 编: 100083

印 刷: 北京忠信诚胶印厂

开 本: 880×1230 1/32

字 数: 200 千字

印 张: 9

版 次: 2004 年 10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7-80142-591-X/I·593

总 定 价: 128 元

华艺版图书,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华艺版图书, 印装错误可随时退换

编者的话

《十月》杂志是新时期以来的文学重镇，历来以培养文坛新人为己任。许多重要作家都是在《十月》发表自己的处女作而最终走向文坛的。

这套《惊蛰文库》，正是从这个角度出发而给文坛新人的登台亮相准备的又一个崭新平台。这套文库中有诗集、散文集、评论集、小说集，作者也来自不同阶层，整体文学素养都颇高，有的偏重于抒情，有的偏重于技巧，他们的创作为我们这套文库增添了亮色。

龚小凡是中国人民大学的博士生，她的文学评论早已在圈内一枝独秀，这次结集出版，让人窥见到她作为女性批评家不轻易示人的一面。

高翎在导弹基地生活了二十多年，作为一名献身国防建设的科研工作者，在本职工作之余，拿起笔来书写他不同于人的生活，这无疑为小说本身增添了一道绚丽。他的小说功底扎实，看不出一丝浮躁之心，这一点

已是难能可贵了。读者一定能从他的作品中感受到不同寻常的艺术魅力，在此着力推荐他的《山枣花》和《遥远的恋歌》两个中篇。

马金章的小说更多地书写了乡村经验，一些小人物在他的笔下栩栩如生。他们中有为丢失羊而失魂落魄的春子，有到城市当了护草工的草民马甲，有活了一辈子连名字也没有混上的秀穗……从这些作品中可以看出马金章地道的乡村出身，他丢不下的乡村情结显而易见。另一方面，他的笔下也出现了诸如麦香、林磨道、鳖爷之类的人物，他们无不是在世俗生活中表现出作为生存者的无奈与摇摆。特别要提到的是马金章的叙述中大量使用了豫北方言，《侉子圪巴》是一篇方言组合得最完美的篇什。

遥远的小小说有着一种异质。“写作是一种心灵的独旅”，遥远在双足实践人生旅程的同时，心灵也开始了另一种生命形式的征程，那就是写作。从这些篇章中可以看到他的作品具有明显的实验色彩，当然这并不排除他讲叙故事时那种独有的天分。故事让他的小说在阅读时有某种吸引力，熟练的语言弥盖了布局安排中的某种生涩。实验性则让他的小说指向人的内心，小说也因此丰满而深刻。

《永远的蔚蓝》是林宝的散文集，一个人出生在海

边，生活工作在海边，与海结下了不解之缘，由此有了她书写大海的独特文字。字里行间，不时迸发大海的潮音，让人真切地听见她发自肺腑的心声。她应是真正的海的女儿。

《风在诉说》是一颗驿动的诗心的倾诉。陈利斓时常处在内心与外部世界的躁动之中。她不想因为生活的平静如水而做一个平凡的女性。她在病中拿起了沾满灰尘的纸笔，记下了心中一闪而过的思绪。她发自肺腑地为千万工人兄弟亲切地吆喊一声《师傅》。她的纯真个性让人油生敬意。

《山河壮丽》是一名地质勘探者对祖国山河最真切的吟唱。袁三畏的足迹踏遍了万水千山，他走到哪里，哪里就留下了他的歌唱。可以说他的诗与他的汗水是分不开的。在发现地层的宝藏时也发现了来自内心的诗行。这种双重喜悦只有他能独自体味到。从这一本诗集中，你可以读到一个具备良好格律诗功底的人写作出来的新诗是什么样子的。

.....

以上的评述，并非结论。每一位作家都要继续写作，因此也可以说，还不是对他们下结论的时候。其实，一部作品的好坏，真正的评价写在每个读者的眼睛里。我们要做的，就是与作者一道，把作品呈现出来，

就像厨师一样，一道菜上桌，味道如何，只有食客说了算数。

又是十月，阳光的暖意与秋风的凉爽一同亲抚我们。祝福你们，亲爱的作者和读者！

十月杂志社图书编辑中心

二〇〇四年十月一日

自序·心灵独旅

对于一个优秀的作家来说，写作就是一种冒险的心灵独旅，这是因为在他还没有进入写作状态之前，仍然被暗淡的现实纠缠着，他只能用一种暗恋的方式，避开与写作和预想无关的事物，走进自己的心灵，再次跟自己作品中的谜一样的角色邂逅，面对自己的寂寥世界，去梦想去体验去冒险。

人的内心世界远比现实世界精彩得多，人心的神秘性和不稳定性，在我看来是人类存在的最基本的部分。于是，我的写作就很自然地注重人物的意识和肉体的实际经历，肉体与土地，肉体与房子，肉体与饮食，肉体与睡眠，肉体与欲望，都让我反复阅读着，使我在写作中流露出对自己对生命的真诚。我知道读者喜欢的是我深刻的思想，而不是我粗陋的身体。这美好的关注仿佛来得太多了，几乎使我因写作的速度累死在书桌前。

我喜欢写作的深度和速度，深度使我的生命中有灵与肉和善与恶的冲突，也使我自知卑下乃是高尚的标志。速度使我加深了对有限的生命的纵横理解，我用写作来解释生命与时间的冲突。如果没有写作的深度和速度，我就会感到十分的孤独，以及比孤独更强烈的死亡意识。其实我并不怕死亡，我怕的是写作过程的病痛的煎熬。我用写作来预备着死亡，这样可以让自己消失的念头威胁不到自己。我只能通过我丰厚的内心，让我的身体发出带有人类普遍意义的声音，我经常以理智的方式来宽恕每天的空想。有时候，我对自己身体发出的声音表示惊讶和钦佩，特别是写一部有长度的作品时，就觉得自己好像就是正在写的那个人物，那时的每一个瞬间都把我的内心世界无限地扩大。语言的叙述教会我去感觉意识与肉体的实际经历，写作的过程是一件多么奇妙的事情啊。

克劳德·西蒙在诺贝尔奖受奖演说中，借用安德烈·勒伍夫医生的一句话，阐述了他自己的写作心态，“他们像小孩一样喜欢获胜，喜欢得到奖励。任何学者从内心深处都希望得到别人承认。”我从小就喜欢听别人对我的成就的肯定之言，总觉得被别人美言几句也是一种幸福。但是后来，我又觉得幸福是忧郁的。对一个优秀的作家来说，荣耀是一种满足之后的疼痛，然后才是冷却和消失，比冷却和消失更重要的是对人类的终极之爱。

写作是一种心灵的独旅，疲倦的写作，孤独的写作，未遂的写作，隐身的写作，这一切都在作家所反映的激情起伏的实际行动中，像拾级而上的微风刮过屋顶，以异常虚弱的姿态披散于自己的内心。我从我的意识的根部直接走向流动的现实，让我的意

识在现实中发出我身体的声音。我常常站在我的身体里面，眺望内心之外的现实，这使我发现了人生的速度，那是一阵风的速度。

我的所有作品都是我思想的产物，我写作的目的是向我的读者阐述我的思想，因此我要热爱我的肉体，让我的肉体更好地为我的思想服务。每一个作家都很清楚身体与写作的奇妙的距离与关系，进入写作状态的时候，作家的肉体处在虚无状态，而意识却像一阵从容不迫的风无孔不入。可是有时候，一个突如其来的喷嚏，也能打乱作家的运思过程。更确切地说，当肉体被疾病影子似地纠缠的时候，写作的速度就没法跟上意识的速度和人生的速度。我过去的表达总是怀着愤怒的心态，有时甚至是玩世不恭的。随着时间的推移，我的表达开始亲切地面向读者了。面对现实，我没有刻骨铭心的恨，只有一种无所欲为的伤感，这伤感并不意味着我把这个世界看透了七分。这个世界纠缠着我的肉体。而我的肉体却缠绵着我的意识。我的写作也算是为死亡做着一种不愿意做的预备罢了。死亡总有一天会温柔地打我一拳的，我想我还是把这个年代的故事写出来，献给我的读者。

作 者

2004年仲秋于库尔勒

目 录

编者的话·····	1
自序·心灵独旅·····	5
和谐或秩序·····	1
图像与花朵·····	30
虚拟或影子·····	46
迷离或倾诉·····	60
民间大师·····	77
秘密·····	93
快乐并痛着·····	104
鱼儿离不开水·····	118
鸟为什么不飞·····	150
阳光照在水面上·····	168
有风吹过·····	181
飘摆的裙角·····	217

和谐或秩序

侄儿旺旺的火化日期，定在12月3号。这是我出的主意。家人没有提出什么异议。我的妹妹嘀咕了一句，说这有点残酷。我没有搭理她。旺旺他妈，也就是我的嫂子孔庆桃，觉得这个主意很妙，她对我说：“确实是个好点子。”将我的意见看成是一个好点子，使我的心里很不舒服。她递给我两张音乐会的入场券，我没有接。我说我没工夫听什么音乐会，我得去找大哥。她把那两张入场券放到桌上，就走出去了。

家人都知道我大哥会在12月3号回到家。那一天是他的生日。我大哥汪晟就像一只闹钟，每年的那个时候，家里就会响起他的声音。闹钟这个比喻的版权属于父亲。父亲还没死的时候，一到12月3号，就派小妹到楼下站岗。听到小妹喊“大哥回来了”，他就装病躺在床上，让母亲给他端茶递水，让我坐在一边听他无病呻吟。父亲的表演破绽百出却富有成效，汪晟除了正常的上贡之外，还要另交一笔钱供父亲看病抓药。那笔钱用草纸包着，厚厚的一叠，即便按五元钱一张算，数目也非常可观了。相

比之下，他给我的钱就少得可怜了，给我的相好买一条裙子，都要捉襟见肘。当然，这笔钱等于是从垃圾堆上拾到的，我并不嫌少。

汪晟一回来，就意味着我们全家要到“怡香园”饭店享享口福了。在那种场合下，我肯定能遇上大嫂孔庆桃。去年，我在“怡香园”见到她时，她已经是这座城市的名人啦。她是市电台深夜节目的主持人，她那淡漠的软绵绵的声音，全城的失眠者都耳熟能详。她和汪晟并排坐在一起，当中夹着我那憨侄儿旺旺，换句话说，是那憨侄儿把他们联系在一起的。

吃完这顿一年一度的团圆饭，大家一边抹着嘴皮上的油花，一边散开。通常情况下，这意味着我们又长时间见不到汪晟了。他回到他和孔庆桃的住处，睡上几觉，就要开拔了。每到分别的时候，父亲的脸色总是非常阴沉，他拒绝和汪晟说话，拄着双拐，单腿在地上跳跃着，钻进汪晟为我们租来的小面包车里，一声不吭。车开出之后，他会操着军事术语，朝着窗外的夜景喊道：“狗日的小胜利，你会向老子投诚的。”我大哥的小名叫胜利。父亲的喊叫声在外人听来一定是自相矛盾的，投诚怎么能叫胜利呢？他那自相矛盾的喊叫声在车厢里回响着，大哥是无法听到的，因而充满着失败的意味。

说起来旺旺也是知识分子家庭出身，本该聪明伶俐的，可他却成了一个傻瓜。大约在他三岁的时候，脑膜炎夺取了他的智力，使他在一周之内就成了半个白痴。他活了十岁，我估计他到死都没有算出“ $3+5=?$ ”。去年春天的一个傍晚，我到“文化路小学”接旺旺的时候，惊奇地看到了大哥。他蹲在校门外侧的一个卖核桃的小摊前面，教儿子学算术。汪晟因陋就简，用的教材就是他的两只手，那是一本简易教材，因为大哥的两只手上只有

八根手指。右手三根，左手五根。辅导材料是身边的那堆核桃。汪晟的教学方式是由易到难，循序渐进。他先伸出那只短了中脂和食指的右手，让儿子把剩下的那几根数过来，然后把那只完整的左手伸到儿子面前。和大哥同样焦虑的是那个卖核桃的小贩，他急着把核桃作为奖品出售，而旺旺却像核桃一样痴呆。尽管旺旺没能算出那道题，汪晟还是把那堆核桃买了下来。他一定认为旺旺总有一天会突然开窍，把那堆核桃数清楚。他把核桃转交给我时，我在心里嘀咕道：“朽木不可雕也。”我没有继承汪晟的教育事业，我和旺旺把核桃敲着吃了。

我不知道应该如何向大哥转述旺旺死去的经过。在我和大哥的交往中，旺旺起着重要的媒介作用。旺旺上幼儿园和小学，接送任务基本上是由我承包的，而我上大学的花销由大哥来支付。旺旺一死，我的财路会断掉吗？这也是我所考虑的问题之一。

旺旺是被一辆黑色的北京吉普车撞死的。准确地说，是碾死的。当时，他和其他学生一起在老师的带领下排成一路纵队横穿马路，准备返回学校。旺旺的年龄在班里最大，个子最高，这个傻大个儿当然排在队伍的最后。过了马路，那位刚从中师毕业的女教师在清点人头时，发现短了一颗。这时，眼尖的儿童们看到傻大个儿躺在马路上胡乱地动弹着，一辆刚驶过去的黑色出租车又倒了回来，同时它的喇叭里还响着标准的女中音：“请注意，倒车；请注意，倒车……”车子准确无误地倒到旺旺身上，停留了片刻，最后一溜烟地开跑了。女教师只记得司机伸在窗外的脑袋上戴着一顶米黄色的鸭舌帽，这种鸭舌帽是交通部门统一配发的，几乎每个司机都有。她没有记住车牌号。车逃离之后，女教师走到马路上，用鞋尖试探地踢了踢旺旺，发现他已经死了。这一天是11月26日，星期六。

我是在天快黑的时候获悉这条消息的。那天下午，我和女朋

友范小瑛逃课去看了一场录像，斯皮尔伯格的《辛德勒名单》。看完录像，我对神思恍惚的范小瑛说，我只对几百号女人在一起洗澡的那个镜头感兴趣，对那些赤身裸体的女人来说，来自天篷的水流和光亮都是一种威胁。范小瑛戴着耳机听着流行歌曲，不愿搭理我。我把她送到女生宿舍楼的楼梯旁，费了不少口舌才把她哄笑。我和她约定在晚上九点钟碰头，地点还是图书馆后面的榆树林。把她打发上楼，我就骑车到文化路小学接汪汪。到了那里，我才知道汪汪已经被人接走了，被附近的一所儿童医院接走了。和汪汪同班的一个小男孩对我说：“叔叔，傻大个儿上西天取经了。”一位上了年纪的女教师朝他的后脑勺扇了一巴掌，像赶苍蝇似地将他赶跑了。我站在那里愣了一会儿，想：看来我得失约了，要是范小瑛通情达理，她就不该埋怨我，因为我又不是故意的。

我没有去医院，即便马上去，也没用，你总不能让他看在你的面子上重新活过来。我从学校出来，就往市电台走。找到了孔庆桃的时候，她正拎着一只装满垃圾的纸袋从播音室里出来。我迎上去，冷静地对她说：

“你得去一趟医院，儿童医院。”

“你妈出事了？”她问。

“是儿童医院。”我说。

这一下她听清了。她闭着眼沉思了片刻，问道：“到底出了什么事？”我含含糊糊地说：“你去了之后就明白了。”我一边下楼一边想：孔庆桃是容易打发的；母亲那边，也没有必要多加考虑，老年人哭哭喊喊没有什么害处，父亲死后，她哭了半天，身体反倒硬朗了许多；对付汪晟，就得费点心思了。

汪汪死后的第二天，我开始打听汪晟的行踪。我想，最有可

能知道其下落的，就是段莉了。我甚至猜测他正在和段莉呆在一起，躲在这座城市的某个小旅馆里，享受着偷偷摸摸的爱情。段莉在博物馆上班，我在电话簿上查到她的电话，犹豫再三，还是把电话拨通了。接电话的是个女人，我认为她就是段莉，说了半天，原来她是个消防队员，正要检查博物馆的消防设备。她显然也是闲得发慌，莫名其妙地向我讲起电线老化、通风效果不佳等问题。我没有兴趣和她饶舌，让她喊旁边的人过来接电话。她说展厅里没有别的人，倒是有一具装在玻璃棺材里的古尸。她让我猜那是哪个朝代的東西，我沉默了一会儿，正要胡诌一个年代，发现她已把电话挂断了。

看来，我得亲自跑一趟。博物馆位于城区的西北角，骑车跑一个来回，起码得花两个小时。清早起来，天空就是灰蒙蒙的，临近中午的时候，天色也没能变好。我想起了段莉早年的形象，当少女时的段莉真是个小美人，亭亭玉立，紧挨着汪晟站在我们的小四合院里。那时候我们家住在北二七区的一条小胡同里，小小的四合院里住着三户老死不相往来的人家。段莉每次来，都要引起一阵指桑骂槐的声音。她喜欢围一条红纱巾，有一次，我看到汪晟把鼻子凑到她的身上。我所能办到的，只是在她身边走过来走过去，然后装作被椅子绊倒，跌在她身边。我闻到了一股胭脂的味道。我担心她看破我的小计谋，赶快走开了。但过上一会儿，我就又拐了回来，我常常看到他们捧着一本书在津津有味地朗读，是英语，我一句也听不懂。

这都是很早以前的事了。眼下，段莉早已嫁了人。她嫁给了她和汪晟的一个中学同学，那个人正在美国攻读博士学位，每年只回国一两次。我曾见过那个人，他叫唐建华。据汪晟说，他和唐建华也是很要好的朋友。和朋友的妻子来这一手，没有强烈的激情作后盾，恐怕是行不通的。

我找到段莉的住处时，站在楼道里就听见里面有人在咳嗽。那是男人的声音，听上去非常像汪晟的声音。我想他俩大概正要上床午睡，这时候来打扰他们，实在有些不礼貌。想到汪晟就在那扇门的后面，我突然有点紧张。如果有什么喜事要告诉他，那还不至于显得唐突，可是眼下我所能对他讲的，只是他儿子的死讯，这实在是不够好。我迟疑着摁响了门铃。过了一会儿，门开了，段莉那张疲倦的脸出现在门板和门框之间，她见到我，并不惊讶，她显然已经通过镶在门板上的猫眼认出了我。她说：“是你哥让你来的吧？”没等我开口，她就侧脸朝里间喊道：“唐建华，汪晟的弟弟来了。”

唐建华从卧室里走了出来，他手里握着锃亮的电动剃须刀，络腮胡子刮了一面，另一面还是毛茸茸的。他伸左手和我握手，“见到你很高兴。”他说，“前两天，我还在打听你大哥的行踪呢。回国一次不容易，我很想见见他。他好吗？”

“他很好。”
“是他派你来的吧？他还是忙着到处乱窜吗？”

他拉着我的手走进客厅。客厅里乱糟糟的，沙发上堆着脏衬衣和凌乱的毛衣，一幅没有镶框的油画放在沙发的靠背上，摇摇欲坠，我朝上面瞥了一眼，发现画布上有两个烟头烧出来的小洞。唐建华手上的电动剃须刀一直没有关掉，他没有刮胡子，而是让它空转着，发出“嗤嗤啦啦”的噪音。

“建华哥，你是哪一天回国的？”我问。

“前些日子回来的，”他说，“我后天要到香港，这一去，我可能就不回来了。”

“段莉跟您一起去？”我傻乎乎地问道。

“他一个人去。”站在门边的段莉说。

我觉得势头有些不妙，就起身告辞了。唐建华没有挽留我，